

# 新闻发布厅

## 坚实“护企” 公正“安企” 高效“便企” 惩治“伤企”

### 市政府新闻办举行2022年“营商环境看安阳”第三场新闻发布会

**发布人**

曹 诚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常树军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鲁志凌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  
郭成吉 市公安局二级高级警长  
刘文英 市司法局党委委员、三级调研员

**主持人**

马 俊 中共安阳市委宣传统战部外宣办主任

**发布时间:**2022年3月16日

《安阳市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办法》列入年度立法计划,全市政法单位出台了《优化营商环境企业权益保护提升行动方案》等措施,为企业保驾护航。三是强化公安系统信息收集、风险预警、隐患排查机制。健全完善社区民警进企业、进园区警务制度,做好疏导化解工作。依托经济犯罪举报中心和信息预警发布机制,24小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设立三级“警务联络员”,开展企业周边治安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四是开展全市证明事项专项清理工作,确定保留证明事项39项,并向社会公布。印发《安阳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阳市市级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的通知》,进一步解决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积极推行容缺后补和告知承诺制,梳理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涉及7个事项的14个证明材料。五是出台《关于推进多元化解纠纷治理的实施意见》,健全商事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和诉调对接机制,全市法院共对接调解组织145个、设立调解室49个、邀请驻法院调解员111名、在调解平台注册特邀调解员409名,初步形成法院搭台、社会参与、各界支持多元化解大格局。

我市各级政法机关不断加大涉企法律监督力度,营造公正“安企”环境。一是持续推进涉企“挂案”清理等专项工作,加强刑事司法监督,清理甄别“挂案”21件。二是充分发挥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的作用,加大对生效裁判和审判活动的监督力度,加强对涉企虚假诉讼、恶意诉讼的监督,深入开展涉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受理涉企民事、行政生效裁判58件。三是强化对涉企案件消极执行、违法执行、错误执行的监督,持续开展涉企行政非诉执行监督,重点监督

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等问题,依法监督纠正涉企错误执行、怠于执行案件6起。四是坚持做到“五个审慎”,严格把握法律政策界限,严禁刑事手段插手干预经济纠纷,组织开展助企活动专项督察,检查基层单位215个,发现问题137个,通报批评18人,谈话提醒16人,批评教育21人。

我市全面优化诉讼维权途径,畅通高效“便企”通道。一是开辟涉企服务绿色通道,设立“为企业服务”窗口,打造现场与远程、线下与线上立体融合服务模式,网上立案68114起、网上交费36053笔、网上阅卷4111件、网上开庭3664案、网上调解32262案、电子送达292536次。同时,畅通内部诉求办理渠道,设立营商环境问题服务热线和办理投诉热线,设立专人负责参与民营企业诉求相应平台,建立问题台账。2021年以来,民企诉求相应平台和监察投诉共受理10起投诉案件,均按要求办结。

二是大力推进繁简分流。出台了《关于深化民事案件“分调裁审”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从立案阶段开始,充分做好风险提示、程序指引、释法答疑等工作。2021年,全市法院通过简易程序、速裁程序分流民事速裁案件28013起,占一审民事案件收案数的64.79%,平均审理期限33天,有力提升了审判质效。三是持续开展“民营企业公益体检”活动,全市组建了60支法律专业团队,为1600余家民营企业提供专业服务。

我市各级政法机关严厉打击危害企业行为,依法惩治“伤企”犯罪。一是严厉打击危害企业发展的暴力刑事犯罪。检察系统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认真履行批捕、起诉职能,加大对侵犯企业权益和企业家人身、财产权利刑事犯罪的惩治力度,批捕23人、起诉15人。二是依法惩治侵犯企

业产权和合法权益的经济犯罪和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批捕经济犯罪319人、起诉573人,批捕侵犯知识产权犯罪28人、起诉33人,有力维护了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三是深入开展“雷霆行动”“昆仑行动”“猎狐2021”等专项行动,有效稳控发案率。严厉打击金融领域违法犯罪活动,严打侵犯知识产权、非法经营等涉企犯罪,2021年侦破知识产权类案件244起,公诉124人。四是织密防护网络,精心组织开展全市互联网金融及涉金融服务企业风险专项整治,收集企业经济、劳资、工伤等方面的矛盾纠纷,登记造册,做好处置化解工作,共排查涉金融企业196家,化解涉企矛盾纠纷128件。

我市持续开展涉企活动,打造“亲企爱企”氛围。全市两级法院持续开展“服务企业年暨万人助万企”专项活动,建立法官联系企业机制;开展企业家座谈会、法律宣传活动61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158份。市检察院系统深入落实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建立健全多途径企业家维权机制,当好企业家的“护航员”;扎实推动“万警联万企法治护航行动”落地落实,见行见效,持续开展“进千企、访万家、解难题、护平安”实践活动,主动精准对接企业发展的司法需求。公安系统建立助企民警工作台账和涉企问题清单台账,发放“警民联系卡”2600余张,收集意见、建议531条,帮助解决问题832条。市司法行政系统持续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制定服务措施,印制承诺告知卡,编印《安阳市抗洪救灾民法问题指引》,通过市企业复工复产专班推送至全市200余家企业,线下赠送300余册。开展“百所联百企 千名律师进千企”活动,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 市政府召开第一百一十八次常务会议

(上接第1版)要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灾后恢复,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强化要素支撑能力建设,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有力推动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

会议传达全省县区财政运行暨财经秩序专项整治有关会议精神,研究我市贯彻落实意见。会议要求,要认真贯彻全省会议精神,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扎实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强化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和调度,加快推进相关政策措施落地落实,坚决兜牢“三保”民生底线,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会议研究并原则通过《关于推动安阳市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有关部门根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会议强调,开发区是经济发展的主战场、主阵地、主引擎。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上来,明晰目标任务,紧盯时间节点,强化推进举措,真抓实干抓好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分类分批授权赋能,理顺管理体制,破解瓶颈制约,全力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会议听取近期全市信访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会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责任、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包案制度,加强矛盾纠纷排查,持续深化重复信访治理、信访积案化解,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上接第1版)

废菌棒还能变废为宝。“废菌棒当生物颗粒利用,还可以取暖、还田,乡里鼓励村民多用,好处很多。”李爱芳说。

废菌棒“变身”为生物颗粒,该乡打造出一条生态产业链,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 稳产增收 设施农业让安丰开出“致富花”

如今,该乡以升旺合作社为中心,带动周边西高穴村、张家庄村、赵村等200余户农户就地就业、稳定增收。

制作菌棒,进棚上架,杀菌、采摘、分拣花菇……农户只要进棚打工,一年到头都有活儿干。“俺在大棚干活儿,每月挣2000元,前几年就脱贫了。俺浑身上下都是劲儿,不管家里、棚里,干活儿是一把好手。”西高穴村农户周金凤2018年进棚就业,不仅精准收益、稳定脱贫,还学到技术和经验,日子越过越有劲儿。

“下个‘小目标’是吸引更多农户入社入股,社里提供管理、培训、技术、菌种供应、定价、销售‘六统一’服务。这样一来,培育花菇有放心原材料使用,生产有科学技术指导,销售有稳定渠道和价格保证,农户自然心无旁骛,甩开膀子只管干。”李爱芳说。

“下一步,全乡将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以发展设施农业为支点,推动花菇、草莓、西红柿产业做大做强,加快标准化建设和产业化发展,让朵朵‘致富花’开遍安丰每个角落。”安丰乡党委书记吴建新说。

# 安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从严从紧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

(2022年28号)

目前国内疫情点多、面广、频发,德尔塔和奥密克戎变异株叠加流行,疫情输入和扩散风险加大,防控形势严峻。为切实筑牢“外防输入”严密防线,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全市市民的身体安康,现就从严从紧落实疫情防控措施通告如下:

### 一、严格来(返)安人员管理

(一)及时主动报备行程

近14天内有本地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旅居史的来(返)安人员、与公布的阳性病例行动轨迹有交集人员、同时空伴随人员及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人员,请立即向所在社区(村)和单位主动报备(报备方法:下载安馨办APP或登录网址http://fydjbbyawjw.anyang.gov.cn:8010/domesticback/#/home),并配合做好测温扫码、核酸证明查验、隔离医学观察或健康监测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不主动报备者,不配合查验核酸证明和隔离医学观察者,健康码将直接赋黄码,并依据疫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严厉查处,涉嫌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二)主动核酸检测

1.省外来(返)安人员需要持有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人安。乘坐火车、汽车等入安及入住宾馆未持有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由车站或宾馆登记后推送相关辖区,健康码赋黄码,核酸检测结果无异常后,健康码调整为绿码。

2.中高风险地区所属地市人员入安后健康码即赋黄码,黄码人员允许返回居住地,未解除黄码前,除核酸检测外非必要不外出,落实72小时内进行2次核酸检测(三天两检),按照规定完成核酸检测且结果无异常者,健康码调整为绿码。

3.尚未调整中高风险地区但有本土疫情的地级市中,非管控区域的人员入安,全部实行“落地查”措施,即入安后24小时内均须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未按规定进行核酸检测者,健康码赋黄码,并落实“三天两检”措施。

4.上述人员中,经流行病学调查研判需要管控的高风险人员仍需遵守属地疫情防控措施。

### (三)主动健康监测

1.安阳市域外来(返)安人员抵安后,需加强自身健康监测,7日内不聚餐、不聚会。

2.时刻关注个人和家人的身体健康状况,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立即就近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就诊,如实向接诊医生告知近期旅居史、活动史和接触史,就医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3.广大市民如接到流行病学调查,提示

本人是密接、次密接后,请立即停止参加人员聚集活动、立即停止前往人员密集场所,立刻向本人所在地社区(村)报告,做好个人防护,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落实措施。

### 二、严格公共场所疫情防控管理

1.全市商场超市、餐饮机构、宾馆酒店、农贸市场等公共场所严格落实扫码测温、通风消毒、佩戴口罩等措施。密闭公共场所设置流动监督员,监督、劝导人员科学规范佩戴口罩,经劝阻无效且影响公共秩序者,由公安机关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2.全市各旅游景区、影剧院和娱乐场所等公共场所严格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原则上室内接待人员上限不得超过容纳量的50%,室外不得超过容纳量的75%。

3.各单位(场所)要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做到有防护指南、有防控管理制度、有防护物资设备、有应急预案、有预留隔离场所;落实好员工行程管理、健康监测等措施;密闭公共场所须对辖区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在醒目位置摆放或悬挂疫情防控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公示牌,上岗员工必须完成疫苗全程接种。游艺娱乐场所和上网服务场所、洗浴中心等密闭公共场所需建立员工核酸检测台账,所有从业人员每7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 三、严格聚集性活动管理

1.非经贸类活动一律暂停举办。

2.确需举办的活动按照“一事一报”“谁举办谁负责”原则,50人以内活动要制订防控方案,自觉严格执行防控措施;50人以上活动须提前10日报要求向市、县两级疫情防控部门申报。经同意举办的聚集性活动,要在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的指导、监督下进行。未经审批的线下活动一律不得举办。

3.倡导市民减少家庭聚会,家庭聚餐聚会不超过10人。

4.倡导“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确需举办的缩小规模,须向属地社区(村)报备,承办宴会不超过5桌(每桌不超过10人)。

5.麻将馆、棋牌室、农村集会、庙会及人员聚集的商业性营销、促销等活动暂停开放和举办。

6.所有人员聚集性活动必须事前进行核酸检测,结果出具后无异常方可举办。

### 四、严格个人健康管理

1.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请时刻保持良好的个人防护意识,自觉遵守疫情防控措施,在商场、超市、酒店、影剧院等公共场所,配合做好戴口罩、扫码测温、一米线等防控措施,进入公共场所时,要主

动配合扫码(健康码、行程码、场所码)入内。非必要不邮购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物品,收发邮件快递时,务必做好个人防护,避免用手触碰口、眼、鼻。选购、加工冷链食品时,应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避免用手直接接触,要生熟分开、煮熟煮透,并做好手部卫生。

2.时刻关注个人和家人的身体健康状况,一旦出现发热、咳嗽、咽痛、乏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佩戴口罩前往就近的发热门诊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并如实告知个人旅居史、活动史和接触史,就医途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3.请广大市民及时关注官方发布的疫情信息和中高风险地区变化信息,非必要不出省,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及发生本土疫情的城市,减少跨市、县流动;如确需出行,请务必提前了解当地疫情防控措施,及时关注自身健康码状态,全程做好个人防护,返安前主动报备。

### 五、做好疫苗接种

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最安全、最有效的手段,也是每一位公民应尽的义务和责任。目前,我市各接种点疫苗充足,请符合接种条件的人员居民未接种的尽快接种,已完成全程接种满6个月的,尽快接受加强免疫;家中有3岁至11岁无接种禁忌儿童未完成两剂免疫的家长朋友,尽快带领孩子完成全程免疫,做到“应接尽接”;60岁以上老人为易感人群,60岁以上老人无明显接种禁忌的,应尽快接种,筑牢全民免疫屏障。

### 六、严厉查处违规行为

疫情防控期间,将依法严厉查处以下20种行为。

1.拒绝配合疾控和公安部门开展的疫情流行病学调查工作,隐瞒病情、瞒报行程信息(尤其是中高风险地区及发生疫情的地区旅居史)、隐瞒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史的;

2.违反隔离管理规定,拒绝隔离医学观察(居家或集中)和健康监测,隔离(监测)期未擅自脱离管理的;

3.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入小区、商场、超市、农贸市场、酒店、医院等公共场所时,拒不配合管理人员的劝导要求佩戴口罩、检测体温及查验健康信息,强行进入的;

4.经过疫情防控服务站,拒不配合查验工作,强行通过的;

5.疫情防控期间,封控区、管控区及其他因疫情防控工作在管范围内小区的居民拒不配合管理,擅自外出、聚集的;

6.纳入核酸检测范围人员,无特殊情况不参加统一组织的核酸检测的;

7.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症状,未按疫情防控要求就医,经劝阻提醒无效的;

8.扰乱医疗、防疫工作秩序,故意损毁医疗、防疫财产及设施,故意伤害或采取暴力及其他方法公然侮辱、恐吓医务、防疫工作人员的;

9.在网络或其他公众场合编造、散布、传播涉疫虚假信息,扰乱疫情防控秩序的;

10.伪造、变造、提供虚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消毒、检验检疫、疫苗接种等证明文件,或使用伪造、变造、冒用他人的核酸检测、消毒、检验检疫、疫苗接种等证明文件的;

11.利用交通工具偷运、藏匿风险人员,造成疫情传播或流行的;

12.疫情期间,故意传播新冠肺炎病原体,危害公共安全的;

13.疫情期间,恶意囤积、哄抬物价、牟取暴利的;

14.单位企业或个人拒不配合疫情防控相关的流调、核酸检测采样、消毒等工作的;

15.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医用口罩、护目镜、防护服等医用器材及其他涉疫产品的;

16.药店、网上售药平台不按防疫规定售卖止咳药、退热药、抗病毒药和抗菌药的;

17.从事传染病防治的工作人员因工作疏忽懈怠,造成疫情传播或流行的;

18.违反疫情防控规定,随意丢弃口罩、防护服等医疗废弃物的;

19.假借疫情防控、救治名义,实施诈骗、敲诈勒索,或冒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科研机构人员、医务人员及其他虚假身份招摇撞骗的;

20.拒不执行各级人民政府发布的有关疫情防控的措施,造成疫情传播,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扰乱疫情防控工作和社会秩序的。

对有涉嫌上述行为的个人、企业或单位,公安、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民政、交通运输、文广旅体、网信等相关部门将按照职责分工,根据违反防疫措施行为的性质、情节、场合、原因、危害程度等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以及疫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严厉查处,涉嫌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每个公民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让我们齐心协力、群防群控,共同筑牢全民防疫的坚实屏障。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视疫情防控形势适时调整。

2022年3月16日

## 安阳市水利局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申报2022年度用水计划建议的通知

市区各使用公共供水的非居民用水单位和个人:

根据《河南省节约用水条例》《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规定,经市政府同意,自2022年起,下列用水单位和个人纳入计划用水管理:1.年用水量1万立方米(含)以上的非居民用水户;2.火力发电、钢铁、纺织、造纸、石化和化工等高耗水企业;3.年用水量5000立方米(含)以上的宾馆、餐饮、洗浴行业和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医院等公共机构。

请各计划用水单位和个人于4月29日前通过安阳市节水网(http://www.ayjsjw.com)“资源中心”栏下载填报《年度用水计划建议表》。计划用水户应严格落实用水计划,完善管理制度,采取节水措施,加强用水管理,提高用水效率,按照规定做好用水记录和统计台账。年度实际用水量超过计划用水指标的,将由公共供水企业收取累进加价水费。

具体纳入计划用水管理的单位和个人名单请登录安阳市节水网(http://www.ayjsjw.com)“通知公告”栏查看。

联系人:孙小勇  
联系电话:3696365

安阳市水利局  
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3月17日

## G341线龙安区铺岭至林州界段修复养护工程断行公告

受安阳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委托,我局对G341线龙安区铺岭至林州界段修复养护,施工期间,禁止一切车辆通行。由此带来不便,敬请谅解。时间:2022年3月31日~2022年6月30日。望过往司机相互转告并绕行。

龙安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3月16日